

证券代码：834438

证券简称：ST 良晋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7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飞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9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9-03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，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《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 号）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，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变更上述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，不重述 2018 年比较期间数据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9日